

证券代码：838819

证券简称：沃美物流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在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73号B楼七层A单元(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郭思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郭思远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工作报告就 2020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系统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 年

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公司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 年 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公司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双方上年度合作情况，公司决定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